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基本情况

 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纳入2018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本单位执行的是行政会计制度，属一级预算单位。我单位现有在职职工38人，其中公务员18人，事业干部18人，工勤2人，共计财政拨款人数38人。

1. 主要职能职责

1、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完成各项任务。

2、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街道工业以及与居民密切相关的第三产业。

3、负责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工作，依照有关规定管理外来流动人员。

4、开展社区服务、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社区优抚、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工作。

5、按照职责范围做好城市建设管理监察、计划生育、爱国卫生、市容环境卫生、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等管理工作。

6、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救灾工作。

7、维护老年人、妇女、儿童、青少年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和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

8、指导和帮助村、社区的工作，促进村、社区的依法建设和发挥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作用。

9、向市、区人民政府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等事项。

10、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1. 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688.787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647.5437万元增长6.37%；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688.787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647.5437万元增长6.37%。

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623.365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26.3076万元，公用支出149.817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7.24万元。

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专项资金65.422万元（明细项目见附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688.787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647.5437万元增长6.37%；；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688.787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647.5437万元,增长6.37%。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88.7871万元，比2018预算数增加41.243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日常公用支出增加、专项业务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2.5793万元，占36.6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4.0214万元，占2.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8418万元，占10.29%；卫生健康支出45.4002万元，占6.59%；城乡社区支出20万元，占2.9%；农林水支出259.868万元，占37.73%；住房保障支出26.0764万元，占3.7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19年预算数为1.92万元，主要用于：镇人大代表主席团和代表工作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206.563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1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会议费、伙食团补助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23.273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共产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7.902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共产党事务（款）专项业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0.92万元，主要用于：镇80岁老党员补助和村社区远程教育经费。

7.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14.021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675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事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1.086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54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44.513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19年预算数为24.024万元，主要用于：辖区内农村义务兵优待金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2019年预算数为22.954万元，主要用于：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5.558万元，主要用于：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16.8882万元，主要用于：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用于：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12.8946万元，主要用于：

1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防灾减灾（项）2019年预算数为1万元，主要用于：

1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13.8294万元，主要用于：

2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4万元，主要用于：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228.144万元，主要用于：

2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26.0764万元，主要用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23.365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6.30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149.8175万元，主要包括：机关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公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维修（护）费等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7.24万元，主要包括：村社区干部报酬、遗属生活补助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15.2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17.983万元减少15.48%。其中：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9.2万元，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2018年预算增长0.5%。
　　2019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8年预算下降31.72%。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
　　2019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用于1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下属单位改革工作调研、脱贫攻坚、监督检查等工作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2.425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减少）2.595万元，下降4.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工农镇人民政府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工农镇人民政府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环卫车2辆、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工农镇人民政府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厅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xx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